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4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1月2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路1080号,上海龙之梦万丽酒店,10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5,344,9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055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3人,董事薛文革先生、董事陶万垠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曹宪彬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徐鸿飞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344,965	100	0	0	0	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00、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靳坤先生	165,344,965	100.0000	是
2.02	靳晓堂先生	165,344,965	100.0000	是
2.03	张艳女士	165,344,965	100.0000	是

3.00、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薛文革先生	165,344,965	100.0000	是
3.02	贾建军先生	165,344,965	100.0000	是

4.00、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许振先生	165,344,965	100.0000	是
4.02	潘亚威先生	165,344,965	100.000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0	0	0	0	0	0
2.01	靳坤先生	0	0				
2.02	靳晓堂先生	0	0				
2.03	张艳女士	0	0				
3.01	薛文革先生	0	0				
3.02	贾建军先生	0	0				
4.01	许振先生	0	0				
4.02	潘亚威先生	0	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4。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律师:沈超峰律师、姚培琪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5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特科技”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5日下午16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举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并电话告知。会议由董事长靳坤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已经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拟选举靳坤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靳坤先生简历:

靳坤,男,1958年9月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84年至1993年 黑龙江省安达钢厂工作,历任采购部部长、厂长

1994年至2001年 黑龙江安达华鑫金属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002年6月至今 创建上海北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北特科技前身),任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各专业委员会委员议案》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拟提名以下人员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战略委员会成员:靳　坤(主任委员)、薛文革、贾建军

提名委员会成员:贾建军(主任委员)、靳晓堂、薛文革

审计委员会成员:贾建军(主任委员)、靳晓堂、薛文革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薛文革(主任委员)、贾建军、靳晓堂

薛文革先生简历:

薛文革,男,1970年4月生,学士学位,职业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9.6-2018.1 上海君锦律师事务所任主任律师

2018.1-至今　上海蓝白律师事务所任律师

2014.12-至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贾建军先生简历:

贾建军,男,1972年9月生,博士学历,会计学副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16.7-2018.12 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院教师

2019.1-至今　任上海科技大学教师

2018.2-至今　任公司独立董事。

靳晓堂先生简历:

靳晓堂,198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14年3月至今 历任天津北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为了适应股份公司的迅速发展,完善公司管理制度,科学使用人力资源,拟聘任靳晓堂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的迅速发展,完善公司管理制度,科学使用人力资源,现拟聘任徐鸿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徐鸿飞先生简历:

徐鸿飞,男,1964年8月生,学士学位,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83年至2003年 通用电器照明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

2003年至2006年 上海杰宝大王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2006年至2007年 上海哈迪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2007年至今　　历任上海北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部长,天津北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的迅速发展,完善公司管理制度,科学使用人力资源,现拟聘任张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张艳女士简历:

张艳,女,1977年12月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4年至2014年 天纳克(北京)汽车减振器有限公司,历任会计、财务主管、工厂财务控制经理

2014年至2016年 天纳克驾乘性能事业部历任财务控制经理,高级财务经理

2017年至2018年 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外派财务总监

2018年6月至今　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的迅速发展,完善公司管理制度,科学使用人力资源,现拟聘任单小丰先生、徐鸿飞先生、张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单小丰先生简历:

单小丰,男,1974年9月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2年至2003年 上海航天局801研究所任火箭推力室设计工程师

2003年至2006年 贝肯(上海)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任热流体分析组组长

2006年至2017年 天纳克历任上海技术中心工程经理、天纳克一汽富晟(长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排气系统事业部中国区采购总监 、天纳克大连工厂总经理

2018年6月至今　任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6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特科技”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5日下午17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举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并电话告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已经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拟选举许振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许振先生简历:

许振,男,1984年3月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5年2月至2015年8月 历任格林精密部件(苏州)有限公司品质次长、技术开发部部长;

2015年9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开发部部长、技术总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7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特科技”或“公司”) 于2019年11月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于2019年11月25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在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董事长:靳坤先生

2、董事会成员:靳坤先生、靳晓堂先生、张艳女士、薛文革先生(独立董事)、贾建军先生(独立董事)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

战略委员会:靳　坤(主任委员)、薛文革、贾建军

提名委员会:贾建军(主任委员)、靳晓堂、薛文革

审计委员会:贾建军(主任委员)、薛文革、靳晓堂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薛文革(主任委员)、贾建军、靳晓堂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监事会主席:许振先生

2、监事会成员:潘亚威先生、曹青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靳晓堂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单小丰先生、张艳女士、徐鸿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徐鸿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任职期限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后,陶万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曹宪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蔡向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在此向以上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19-078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融洁先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业务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陈融洁	是	19,999,980	2017年11月27日	2019年11月26日	2019年11月22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74%	个人资产投资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陈融洁先生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01,839,6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7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陈融洁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6,668,1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6.1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37%。

陈融洁先生资信情况良好,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陈融洁先生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按露相关信息。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明细表》。

2、股票质押回购提前购回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61　证券简称:阳光照明　公告编号:临2019-038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1月25日,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招标人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杭州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LED灯具(含光源)采购项目的中标单位,现将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杭州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LED灯具(含光源)采购项目

2、招标人名称: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中标人名称: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中标金额:21,070,156.80元

5、中标内容范围:本次招标包括6号线一期工程全部19座车站及3座区间风井的照明灯具以及出入口线、正线隧道区间照明灯具。本标书所列照明灯具包含:车站出入口地面四小件、车站设备区、公共区、区间风井、区间跟随所及区间隧道的正常照明灯及应急照明灯,车站公共区智能照明控制系统(含调试),不含物业开发部分灯具。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若项目顺利实施,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6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11月26日起,本公司增加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指定渠道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1190	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	001191	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	006938	鹏华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4	006939	鹏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5	160602	鹏华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6	160606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
7	160608	鹏华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B类
8	160609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
9	000854	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1222	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5870	鹏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160605	鹏华中证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160618	鹏华丰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	160622	鹏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	160639	鹏华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	206007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站:www.yibaijin.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788-999或400-6788-533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9-046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及内容提示: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19年11月20日、11月21日及1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11月25日公司股价再次涨停。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价格于2019年11月20日、11月21日及1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11月25日公司股价再次涨停。公司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目前,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仍保持不变,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服装业,主营业务为运动鞋服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自2018年下半年起,由于公司股价大跌、控股股东发生股权质押风险舆论影响、公司自身融资能力受限以及经营业绩下降等影响,上市公司自身流动性紧张,目前公司仅能艰难维持主营业务的平稳运营。

二、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滑,净利润为负数

公司2018年及2019年前三季度业绩均出现大幅亏损: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1,246.05万元,实现净利润-68,587.9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64,655.94万元;

2019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116,936.4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49.20%(剔除合并报表范围的影响,公司2019年1-9月份的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4.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607.9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27.34万元。

三、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11月21日、11月22日及11月25日)涨停,波动幅度较大,交易量明显放大,超过大部分同行业公司股价涨幅,也超过上证指数、纺织服装板块涨幅。截至2019年11月25日收盘日,公司动态市盈率仍然为负数,市净率为1.74,与同行业相比,公司盈利能力较弱。

四、公司大额债务违约风险

公司发行的2016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6贵人鸟PPN001),发行总额5亿元人民币,应于2019年11月11日兑付。由于公司融资渠道严重受限,偿债能力持续恶化,流动性趋紧,且公司难以在短期内处置相关资产筹措到期债务兑付资金等原因,公司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付资金,“16贵人鸟PPN001”不能按期足额支付本息,目前已处于违约状态。

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发行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简称“14贵人鸟”),债券余额为6.47亿元,期限为5年,将于2019年12月3日到期。目前,公司能否按照约定筹措足额的偿付资金,其能否按期偿付14贵人鸟债券本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冻结及拍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集团”) 所持有的42,654.73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67.86%, 占控股股东所持有公司股份的89.03%)仍处于冻结或轮候冻结状态,其中将被司法拍卖的数量为6,769.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7%,占控股股东所持有公司股份的14.13%。上述股权的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目前,贵人鸟集团与其相关债权方的债务处置尚未取得实质性的进展。贵人鸟集团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进行协商,共同探讨债务问题化解方案,如有相关进展,公司将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重大事项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七、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19-010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及实际审计业务情况决定其2019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师团队离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加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并经董事会综合评估,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及实际审计业务情况决定其2019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492787 4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0日

登记机关: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解,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2、2019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19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师团队离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加入容诚,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为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公司拟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上网公告附件

1.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19-011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5日上午9时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19年11月2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主持,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19-010)。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19-012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12月11日15点 00分

召开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胜浦镇佳胜路16号瀚川智能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2月11日

至2019年12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22	瀚川智能	2019/1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如需委托他人代理的,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于2019年12月9日、12月 10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3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股权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须在登记时间2019 年 12 月10日下午 17:3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二)登记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胜浦镇佳胜路16号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胜浦镇佳胜路